

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 113 年 4 月份主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、地點及參與人員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4 月 24 日(星期三)下午 14 時 30 分
- 二、地點：本所大會議室
- 三、主持人：黃麗雪主任
- 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- 五、紀錄：謝佳欣課員

貳、頒獎:略

參、上次會議列管執行情形確認：略

肆、業務單位報告：略

伍、上級督導員指導：略

陸、主席裁(指)示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門牌規費每面原訂新台幣 64 元，因製作成本等因素將調升為新台幣 90 元，請業務課收到民政局來文後據以辦理，並宣導同仁及民眾周知。
- 二、請同仁辦理公文時務必依照公文相關規範處理，避免缺失情形，並請留意公文時效，提升本所整體公文品質。
- 三、請同仁持續向民眾宣導使用電子支付，以提升電子化收費比率，並能有效節省民眾寶貴時間。
- 四、國稅局北投稽徵所自 113 年 4 月 15 日遷移至新址辦公，其後側公用廁所封閉暫停使用，同樓層北投稅捐處員工及洽公民眾轉而使用本所男、女廁及無障礙廁所，致本所用水用電量明顯增加，請總務將此情形紀錄，以利後續回復權管單位水電增加原因。
- 五、各項業務承辦人員通知同仁完成相關線上課程時，除於本所 line 群組公布外，亦請至金鑰／線上課程學習時數放置區／○○年度線上課程一覽表(公告)資料夾登打相關課程資訊及完成日期，並於完成期限前口頭提醒尚未完成之同仁儘速取得學習證明。
- 六、網路釣魚信件常使用與時事相關的標題，同仁切勿點擊不明寄件人或標題與公務無關之郵件，避免落入資安危機。

柒、散會：下午 15 時 30 分。